

恒林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本次不进行现金分红，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 2025 年 10 月 10 日，公司实施 2025 年半年度现金分红，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76,486,867.05 元（含税），占公司 2025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3,843,057.29 元的比例为 46.68%。
- 公司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恒林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恒林股份）2025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63,843,057.29 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1,456,214,774.83 元。充分考虑到公司 2026 年发展规划及资金需求，为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董事会拟定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2025 年度不进行现金分红，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公司本次拟不进行现金分红的原因

公司于2025年9月15日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中期分红方案：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5.50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76,486,867.05元（含税），占公司2025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46.68%。本次中期分红已于2025年10月10日完成派发。

公司本次不进行现金分红，主要基于当前外部环境面临诸多不确定性因素，董事会从公司当前发展建设和未来资金使用需求出发，兼顾公司中长期战略发展及股东利益等多方面综合考量提出以上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留存的未分配利润主要用途为满足日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

三、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的说明

项目	2025年度	2024年度	2023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76,486,867.05	100,128,262.32	100,128,262.32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63,843,057.29	263,059,451.54	263,098,990.52
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元）	1,456,214,774.83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276,743,391.69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230,000,499.78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276,743,391.69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是否低于5,000万元	否		
现金分红比例（%）	120.32		
现金分红比例是否低于30%	否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四、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

公司于2026年4月23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第二次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委员会一致认为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公司的盈利情况、当前所处行业的特点以及未来的现金流状况、资金需求等因素，兼顾公司可持续发展与股东回报的需求。利润分配方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及《恒林股份未来三年（2023年-2025年）股东回报规划》等相关规定和要求，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利益的情形。委员会一致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

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董事会同意将本方案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五、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拟不进行利润分配是综合考量公司发展阶段、未来资金需求等因素后制定的，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稳定的发展。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恒林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30日